

苗栗縣性別統計圖像

中華民國 109 年

苗栗縣政府主計處編印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目 錄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1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2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3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4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5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6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7
附錄 1 苗栗縣近 5 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9
附錄 2 性別統計指標定義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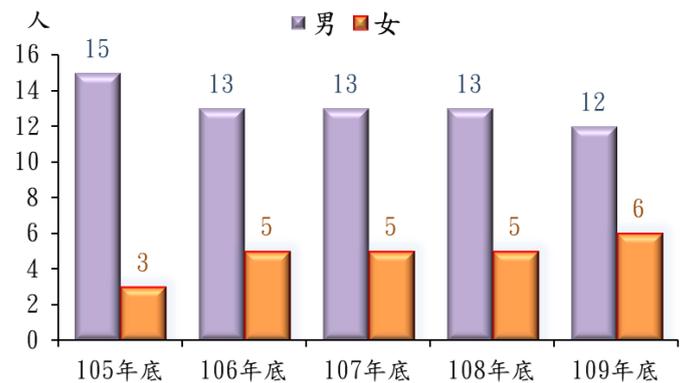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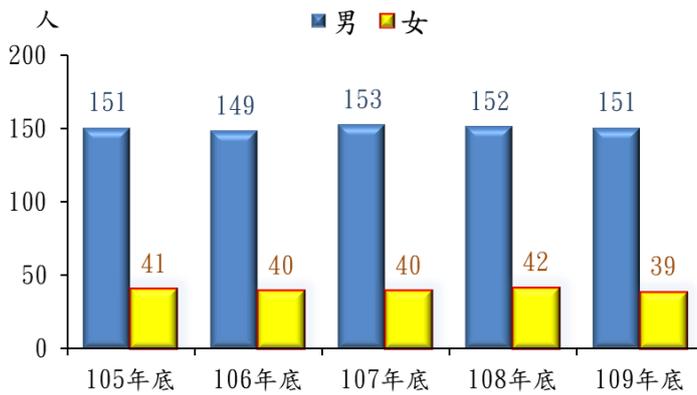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一) 鄉鎮市長及鄉鎮市民代表

109 年底本縣鄉鎮市民代表共計 190 位，其中男性 151 人(占 79.47%)，女性 39 人(占 20.53%)。109 年底女性鄉鎮市民代表人數為近 5 年(105 至 109 年，以下同)最低。另現有 18 位鄉鎮市長中，有 12 位男性(占 66.67%)，6 位女性(占 33.33%)。(詳圖 1、2)

圖 1 苗栗縣鄉鎮市民代表人數

圖 2 苗栗縣鄉鎮市長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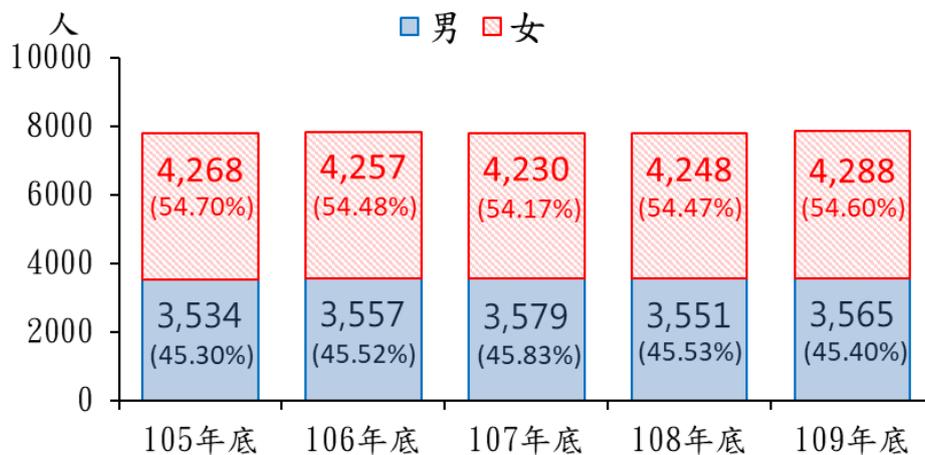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苗栗縣政府民政處。

(二) 公教人員數

109 年底本縣公教人員數 7,853 人，其中男性 3,565 人(占 45.40%)，女性 4,288 人(占 54.60%)，男性比率低於女性比率 9.20 個百分點；近 5 年來，女性公教人員數皆高於男性。(詳圖 3)

圖 3 苗栗縣公教人員數



資料來源：苗栗縣政府人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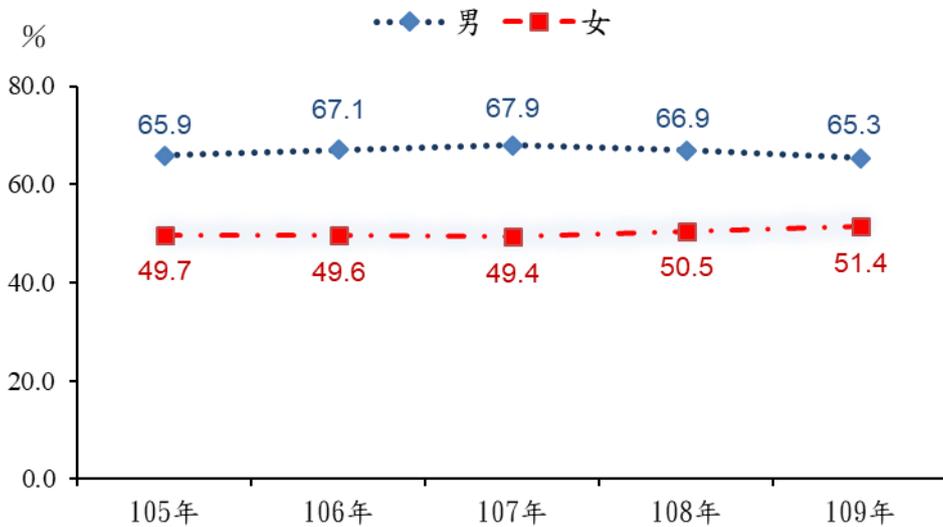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一) 勞動力狀況

109年本縣勞動力人口共275千人，其中男性159千人(占57.82%)，女性116千人(占42.18%)。觀察109年勞動力參與率，本縣男性為65.3%，女性為51.4%，兩性勞動力參與率差距13.9個百分點，較105年下降2.3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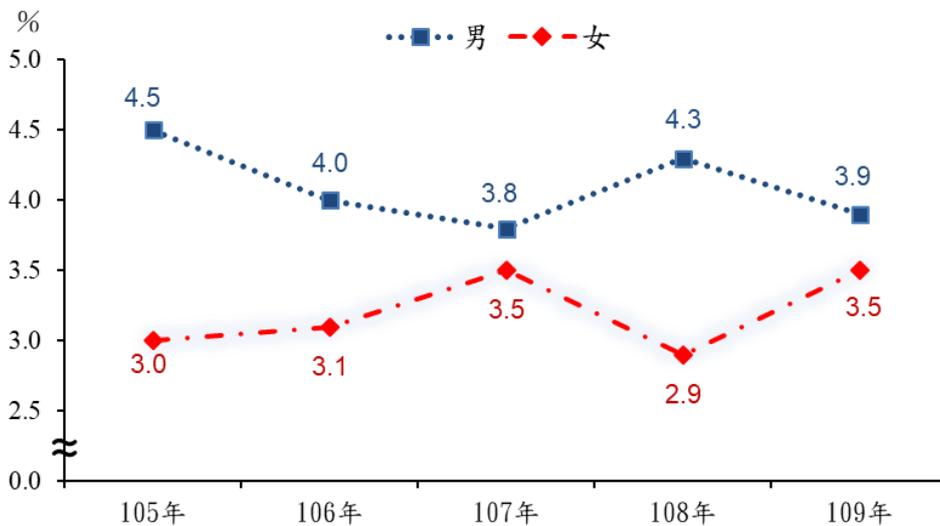
從109年本縣失業率來看，男性為3.9%，女性為3.5%；與105年比較，男性失業率減少0.6個百分點，女性失業率增加0.5個百分點。(詳圖4、5)

圖4 苗栗縣勞動力參與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處主計總處。

圖5 苗栗縣失業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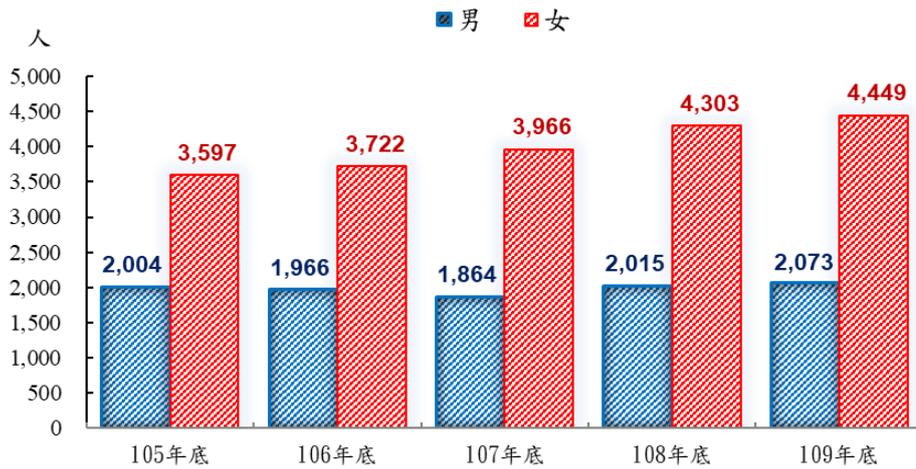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處主計總處。

(二) 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109 年底本縣參與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6,522 人，其中男性 2,073 人(占 31.78%)，女性 4,449 人(占 68.22%)，近 5 年女性志工比率皆高於男性；與 105 年底比較，男性志工人數增加 3.44%，女性志工人數增加 23.69%。(詳圖 6)

圖 6 苗栗縣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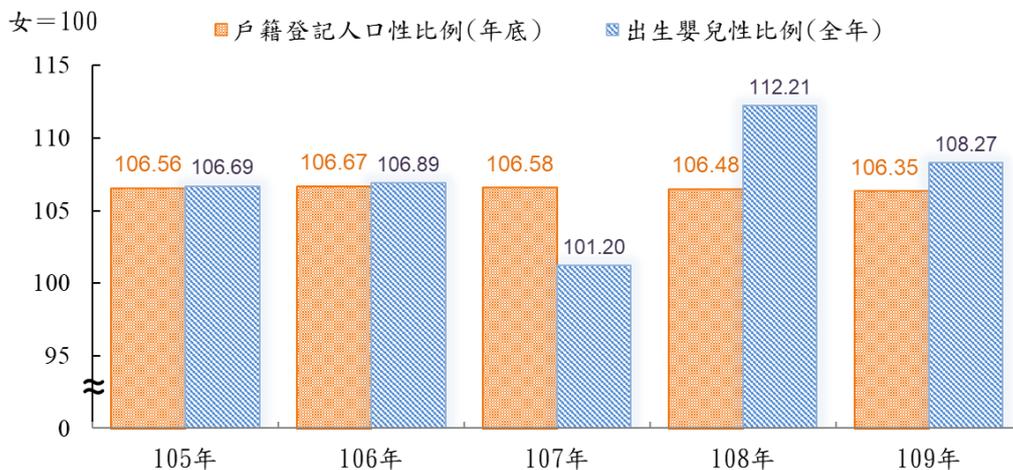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一) 戶籍登記人口及出生嬰兒性別比例

109 年底本縣戶籍登記總人口計 54 萬 2,590 人，其中男性 27 萬 9,638 人(占 51.54%)，女性 26 萬 2,952 人(占 48.46%)，戶籍登記人口性別比例 106.35，為近 5 年最低；109 年本縣嬰兒出生登記人數計 2,795 人，其中男嬰 1,453 人，女嬰 1,342 人，出生嬰兒性別比例為 108.27，較 108 年出生嬰兒性別比例 112.21 為低。(詳圖 7)

圖 7 苗栗縣戶籍登記人口及出生嬰兒性別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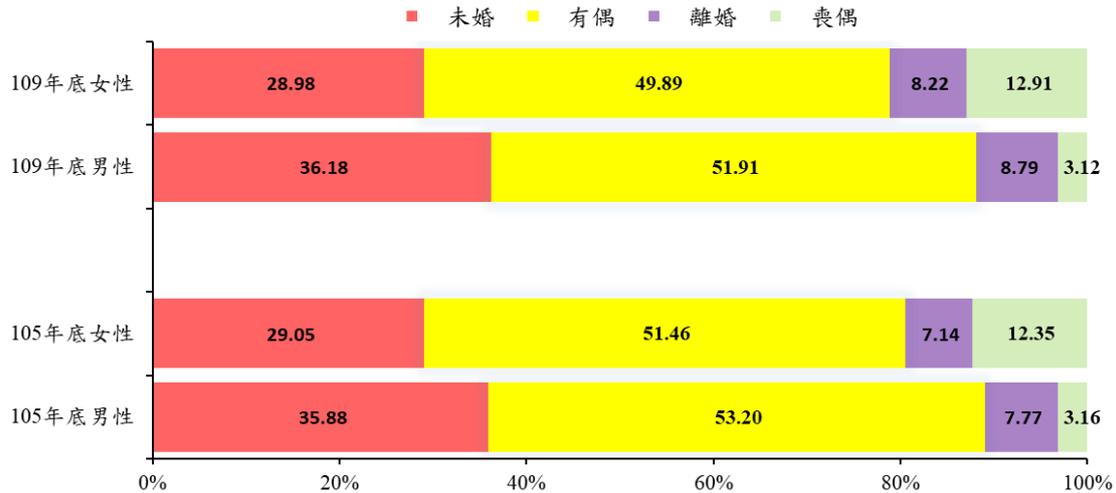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苗栗縣政府民政處。

(二) 15 歲以上人口婚姻狀況

109 年底本縣 15 歲以上人口婚姻狀況以有偶比率最高，男性與女性有偶比率分別為 51.91% 及 49.89%，女性低於男性 2.02 個百分點；另男性未婚比率 36.18% 高於女性未婚比率 28.98%。與 105 年底比較，兩性離婚比率皆增加，喪偶比率則是女性增加 0.56 個百分點，男性減少 0.04 個百分點。(詳圖 8)

圖 8 苗栗縣 15 歲以上人口婚姻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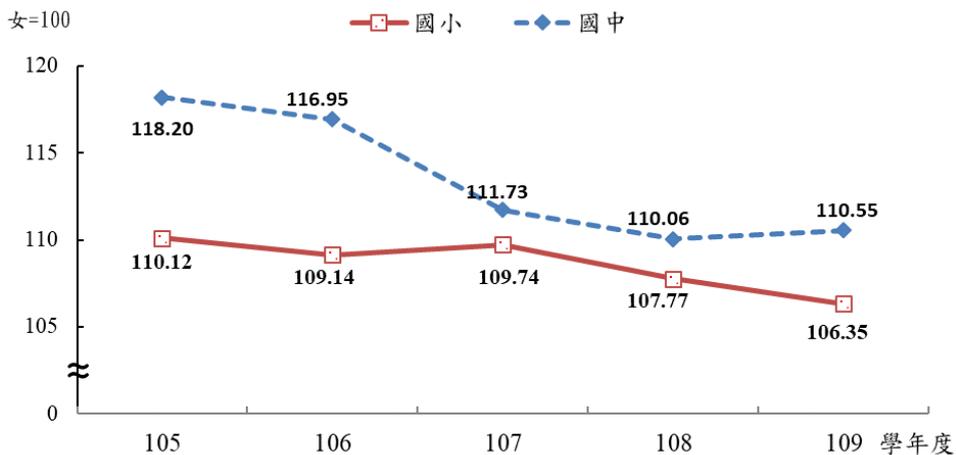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苗栗縣政府民政處。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一) 國小及國中學生性比例

109 學年度本縣國小男學生 1 萬 4,275 人(占 51.54%)，女學生 1 萬 3,423 人(占 48.46)，性比例 106.35，較 105 學年度性比例 110.12，低 3.77。另 109 學年度本縣國中男學生 7,397 人(占 52.51%)，女學生 6,691 人(占 47.49%)，性比例 110.55，較 105 學年度性比例 118.20，低 7.65。(詳圖 9)

圖 9 苗栗縣國小及國中學生性比例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二) 國小及國中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109 學年度本縣國小裸視視力不良男學生數為 6,197 人(占 50.17%)、女學生數為 6,155 人(占 49.83%)；與 105 學年度比較，男學生及女學生人數分別增加 0.94%及 5.18%。

109 學年度本縣國中裸視視力不良男學生數為 5,009 人(占 50.02%)、女學生數為 5,004 人(占 49.98%)；與 105 學年度比較，男學生及女學生人數分別減少 14.94%及 11.46%(詳圖 10、11)

圖 10 苗栗縣國小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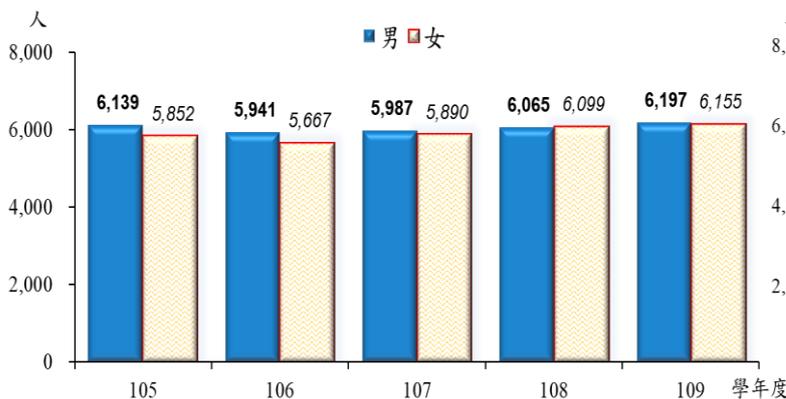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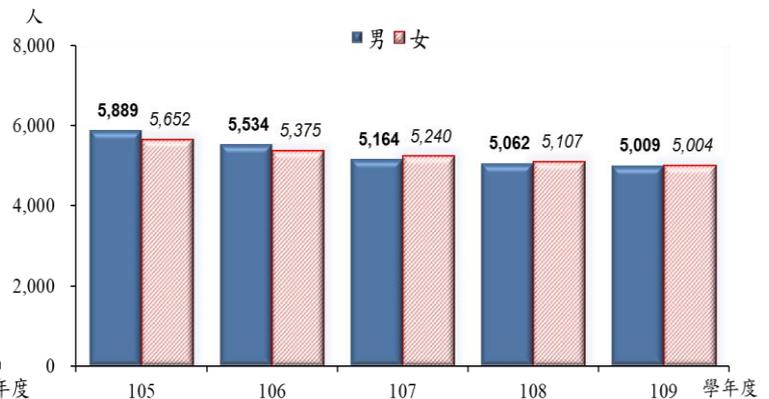


圖 11 苗栗縣國中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性別統計專區。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一) 全般刑案嫌疑犯及被害人數

109 年本縣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共計 4,874 人，其中男性 4,128 人(占 84.69%)，女性 746 人(占 15.31%)。若以性比例觀察，109 年為 553.35，較 105 年性比例減少 113.44。

109 年本縣全案刑案被害人數 2,766 人，其中男性 1,555 人(占 56.22%)，女性 1,211 人(占 43.78%)，分別較 105 年人數減少 20.01%及 14.84%(詳圖 12、13)

圖 12 苗栗縣全般刑案嫌疑犯性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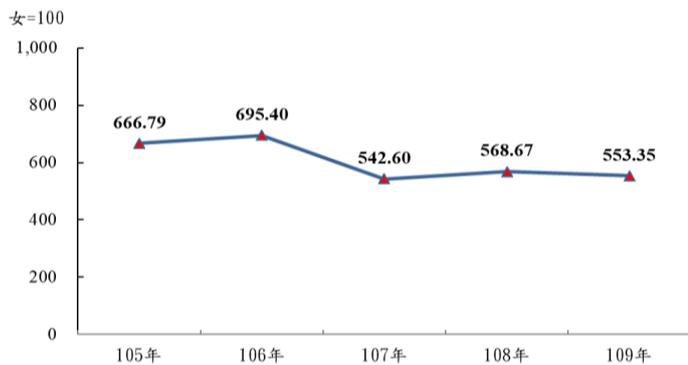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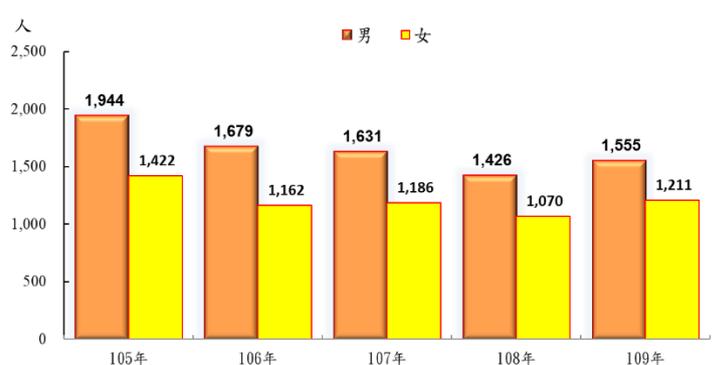


圖 13 苗栗縣全般刑案被害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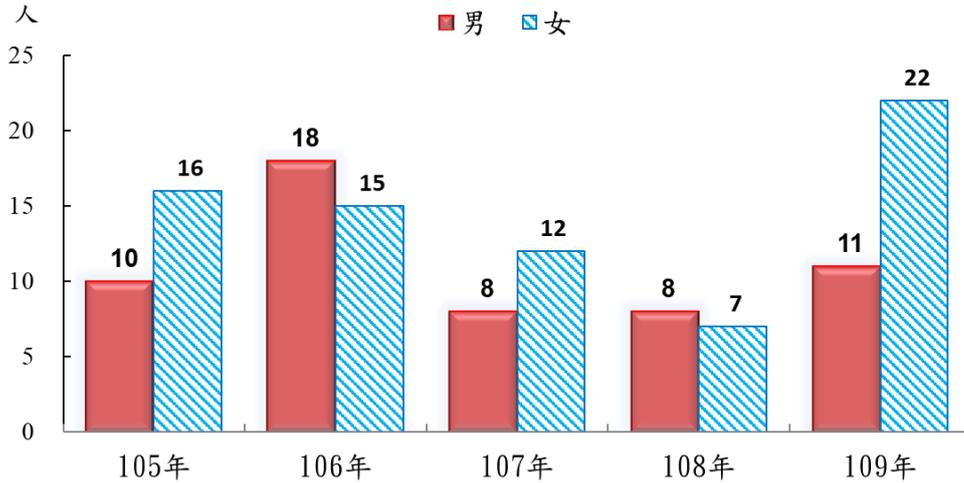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年報。

(二) 暴力犯罪被害人數

109 年本縣暴力犯罪被害人數 33 人，其中男性 11 人(占 33.33%)，女性 22 人(占 66.67%)。109 年與 105 年比較，暴力犯罪被害人之男性與女性人數分別增加 10.00%及 37.50%。(詳圖 14)

圖 14 苗栗縣暴力犯罪被害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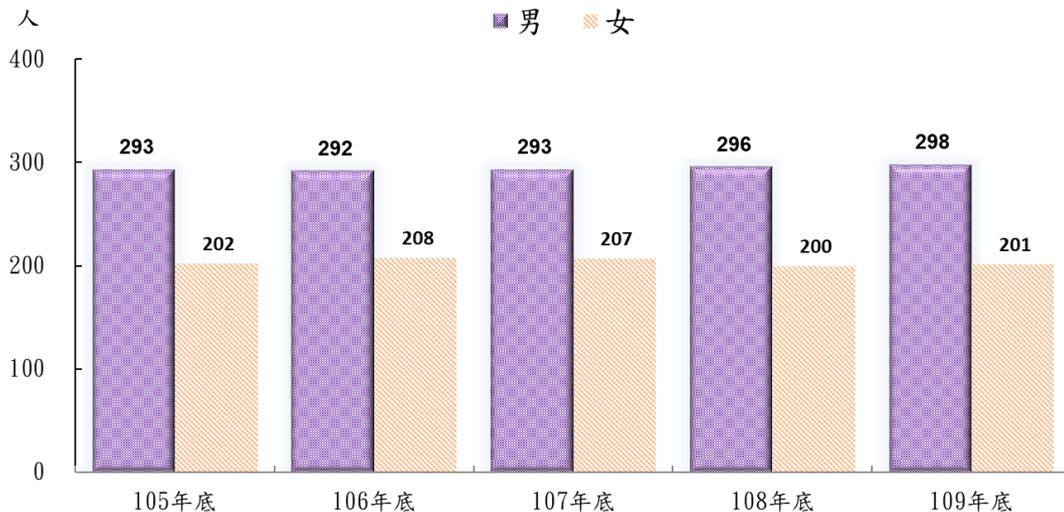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一)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

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近 5 年皆以男性居多，109 年底共計服務 499 人，其中男性 298 人(占 59.72%)，女性 201 人(占 40.28%)，相較 105 年實際安置服務人數，男性增加 1.71%，女性減少 0.50%。(詳圖 15)

圖 15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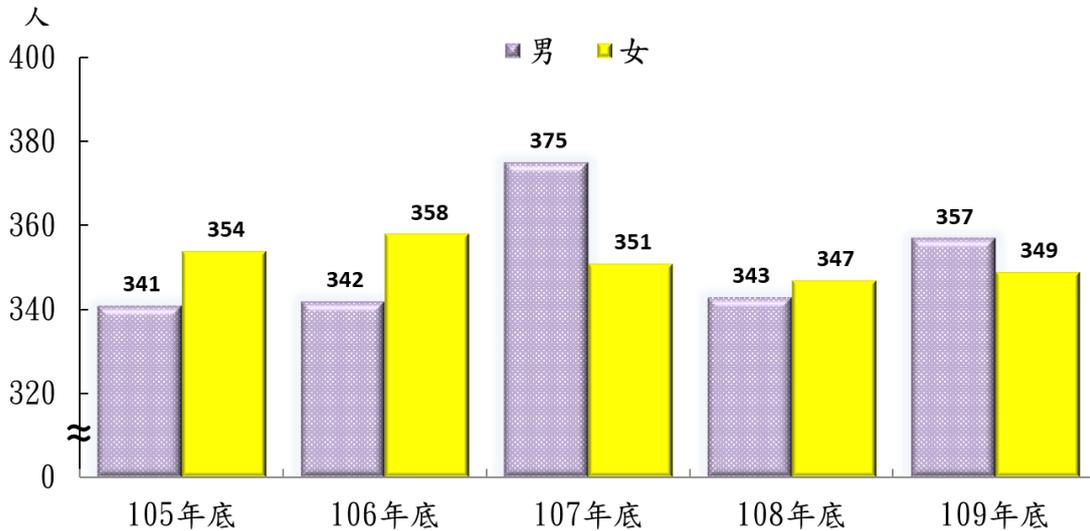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苗栗縣政府社會處。

(二)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109 年底本縣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706 人，其中男性 357 人(占 50.57%)，女性 349 人(占 49.43%)，與 105 年底比較，男性增加 16 人(4.69%)，女性減少 5 人(1.41%)。(詳圖 16)

圖 16 苗栗縣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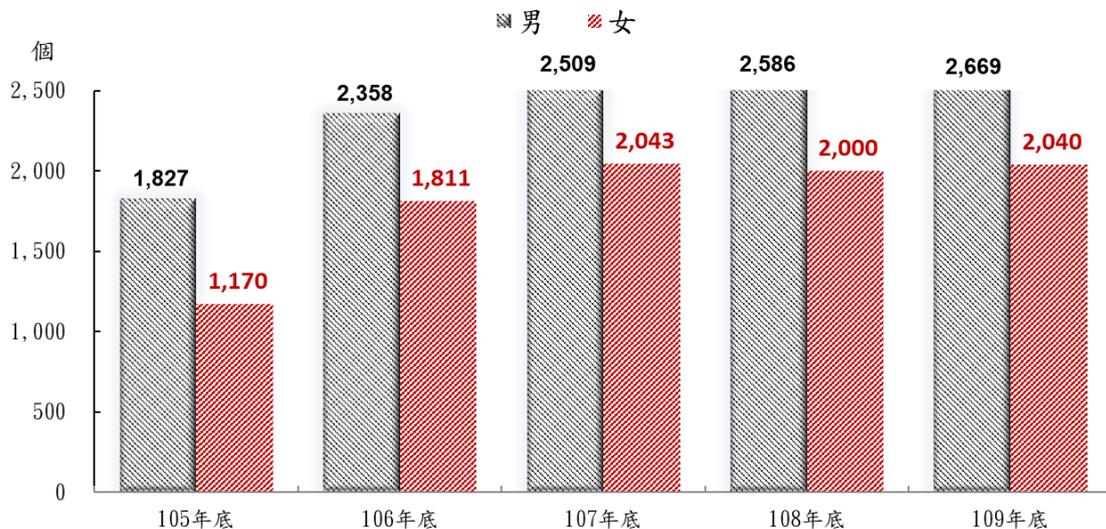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一) 現有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

109 年底本縣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計 4,709 個，其中男廁 2,669 個，女廁 2,040 個，顯示男廁多於女廁；就增幅觀察，109 年底女性公廁個數較 105 年底增加 74.36%，增幅高於男廁之 46.09%。(詳圖 17)

圖 17 苗栗縣現有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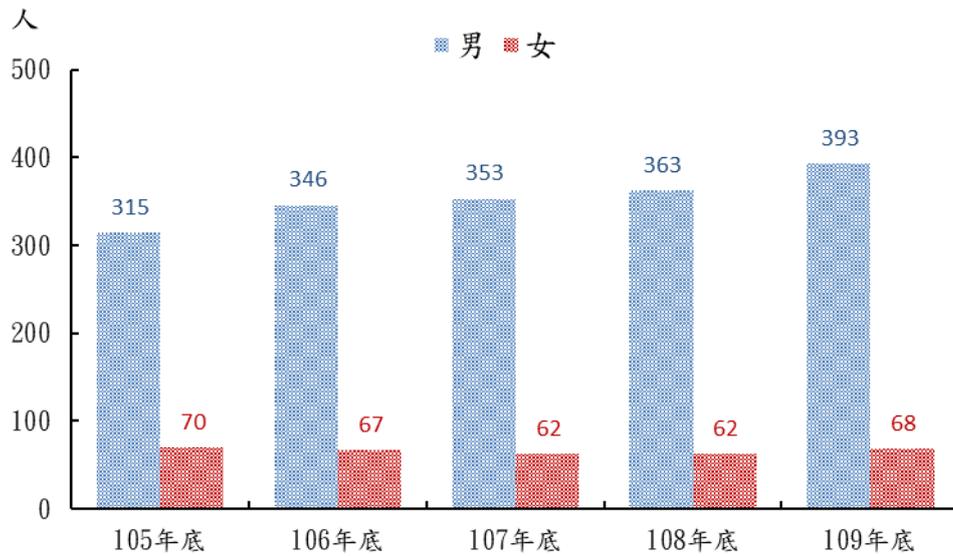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消防人力

109年底本縣消防人員計461人，其中男性393人（占85.25%），女性68人（占14.75%）。109年底與108年底人數比較，男性增加30人（8.26%），女性增加6人（9.68%）。（詳圖18）

圖 18 苗栗縣消防人員數



資料來源：內政部消防署。

附錄 1 苗栗縣近 5 年性別統計指標概況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縣長選舉投票率	百分比
現有區域立法委員人數	人	2	-	2	-	2	-	2	-	2	-
現有縣議員人數	人	23	15	26	12	26	12	24	14	24	14
現有鄉鎮市長人數(含代理)	人	15	3	13	5	13	5	13	5	12	6
年底公教人員數	人	3,534	4,268	3,557	4,257	3,579	4,230	3,551	4,248	3,565	4,288
村里長候選人人數	人	453	68
村里長當選人人數	人	240	35
縣(市)長候選人人數	人	3	1
縣(市)長當選人人數	人	1	-
農會理事人數											
上級農會	人	15	-	14	-	14	-	14	-	13	-
基層農會	人	143	8	145	6	145	5	145	5	143	6
農會監事人數											
上級農會	人	5	-	5	-	5	-	5	-	5	-
基層農會	人	48	2	47	3	47	4	47	4	46	4
各地方政府簡任(派)公務人員人數	人	26	8	30	11	36	12	35	15	38	16
性平會委員比率	百分比	57.1	42.9	57.1	42.9	51.7	48.3	51.7	48.3	51.7	48.3
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人數	人	226	53	219	60	222	58	218	62
鄉鎮市民代表人數	人	151	41	149	40	153	40	152	42	151	39
年底公教人員平均年齡	歲	42.42	41.87	42.15	42.22	42.27	42.79	42.48	43.24	42.61	43.80
苗栗縣政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情形	人	436	288	408	320	424	102	448	151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勞動力人口	千人	162	117	164	116	161	118	157	119	159	116
勞動力參與率	百分比	67.1	49.6	67.9	49.4	66.9	50.5	65.3	51.4	65.9	50.3
國中及以下	百分比	48.9	23.9	51.8	25.1	49.8	25.2	46.7	24.0	45.7	22.5
高中(職)	百分比	75.4	59.5	74.7	58.3	73.4	59.4	73.9	60.9	74.7	58.3
大專及以上	百分比	77.4	69.5	75.7	69.0	75.4	68.2	72.7	64.7	70.5	64.7
就業人口	千人	155	113	157	112	155	114	151	116	153	112
失業率	百分比	4.5	3.0	4.0	3.1	3.8	3.5	4.3	2.9	3.9	3.5
國中及以下	百分比	3.2	1.7	2.1	1.5	3.9	0.7	5.2	3.9	4.2	0.7
高中(職)	百分比	4.9	3.3	4.4	2.3	3.2	1.5	3.7	2.0	2.6	2.2
大專及以上	百分比	5.0	3.3	4.7	4.3	4.5	6.1	4.3	3.4	5.1	5.1
現有公司登記家數(負責人性別)	家	5,131	1,966	5,235	2,053	5,201	2,122	5,261	2,168	5,446	2,250
產業及社福外籍勞工人數	人	7,420	12,276	8,447	13,189	8,204	13,164	8,653	14,223	8,689	13,900
低收入戶											
人數	人	3,670	3,009	3,332	2,588	3,416	2,671	3,424	2,611	3,304	2,533
戶數(戶長性別)	戶	2,015	1,064	1,915	984	1,965	1,052	2,009	1,041	1,988	1,049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原住民低收入戶											
人數	人	346	321	302	290	354	341	365	355	318	317
戶數(戶長性別)	戶	135	73	127	63	136	79	140	82	127	73
身心障礙人數	人	19,269	14,161	19,463	14,256	19,435	14,465	19,527	14,725	19,467	14,795
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	百分比	6.68	5.23	6.81	5.32	6.86	5.44	6.94	5.57	6.96	5.63
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人數	人	434	517	410	493	370	496	356	489	381	511
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數	人	31,296	30,572	29,502	29,226	28,231	28,122	26,957	26,995	25,746	26,014
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數	人	80,295	76,261	80,852	76,414	79,695	74,513	79,444	74,740	80,574	76,196
老農福利津貼核付人數	人	12,820	17,722	12,298	17,222	11,756	16,713	11,258	16,213	10,791	15,775
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實際進用人數	人	1,145	562	1,151	572	1,115	550	1,057	533	892	497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次	人次	76,952	47,644	75,522	47,141	75,575	47,368	75,781	47,579	75,722	47,429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補助人數	人	2,362	1,230	2,303	1,215	2,200	1,171	2,239	1,189	2,243	1,209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	人	983	1,110	971	1,071	1,004	1,085	1,066	1,108	1,174	1,190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受照顧人次	人次	39	105	27	96	39	75	41	68	37	51
特殊境遇家庭戶數(家長性別)	戶	155	940	141	968	147	987	155	948	157	946
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	人	2,004	3,597	1,966	3,722	1,864	3,966	2,015	4,303	2,073	4,449
列冊遊民人口	人	16	1	17	3	11	2	12	3	16	6
營利事業家數-按負責人、代表人或管理人性別	人	16,279	9,393	16,417	9,566	16,776	9,774	17,082	9,971	17,416	10,318
工會會員人數	人	26,577	22,967	28,508	25,478	27,429	24,835	27,623	24,974	26,650	24,190
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初次核付人數	人	200	1,057	212	985	182	945	195	921	192	894
外籍勞工人數	人	7,420	12,276	8,447	13,189	8,204	13,164	8,653	14,223	8,689	13,900
房屋稅開徵戶數	戶	144,044	78,017	146,619	80,841	149,225	83,535	151,689	86,177	154,109	88,624
地價稅納稅義務人數	人	115,625	69,952	117,372	72,095	118,924	74,123	120,184	75,941	121,892	78,077
使用牌照稅納稅義務人數	人	84,956	76,061	85,481	77,071	85,908	77,928	86,247	78,221	86,555	78,951
領有合格保母人員技術士發證數	張	4	192	5	170	7	290	9	210	3	217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戶籍登記人口數	人	288,469	270,720	285,844	267,963	283,174	265,689	281,290	264,169	279,638	262,952
人口增加率	千分比	-7.76	-9.03	-9.10	-10.18	-9.34	-8.49	-6.65	-5.72	-5.87	-4.61
人口年齡結構											
幼年人口比率	百分比	13.87	13.36	13.22	12.84	12.65	12.43	12.34	12.20	12.13	12.04
青壯年人口比率	百分比	72.49	70.60	72.59	70.44	72.66	70.23	72.45	69.79	72.07	69.36
老年人口比率	百分比	13.64	16.04	14.20	16.71	14.70	17.34	15.21	18.01	15.80	18.61
出生登記數	人	2,455	2,301	1,986	1,858	1,683	1,663	1,627	1,450	1,453	1,342
粗出生率	千分比	8.48	8.46	6.92	6.90	5.92	6.23	5.76	5.47	5.18	5.09
死亡登記數	人	2,982	2,107	2,895	2,076	2,926	2,069	3,036	2,029	2,926	2,084
粗死亡率	千分比	7.33	9.06	10.08	7.71	10.17	7.72	10.80	7.59	10.46	7.88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遷入數	人	6,979	8,353	6,948	8,300	7,463	8,980	7,374	8,919	6,190	7,429
遷出數	人	8,709	11,013	8,664	10,839	8,890	10,848	7,849	9,860	6,252	7,706
15歲以上婚姻結構											
未婚	人	89,141	68,133	89,455	68,073	89,337	67,912	89,202	67,526	88,894	67,031
有偶	人	132,181	120,694	130,910	118,942	129,792	117,460	128,596	116,310	127,551	115,390
離婚	人	19,296	16,758	19,851	17,344	20,427	17,877	21,072	18,451	21,609	19,021
喪偶	人	7,846	28,962	7,844	29,188	7,806	29,406	7,715	29,661	7,669	29,854
原住民人口數	人	5,466	5,812	5,463	5,813	5,534	5,863	5,527	5,883	5,545	5,864
平地原住民	人	2,242	2,285	2,225	2,279	2,246	2,312	2,253	2,310	2,259	2,310
山地原住民	人	3,224	3,527	3,238	3,534	3,288	3,551	3,274	3,573	3,286	3,554
外籍配偶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	人	29	249	23	237	39	300	47	243	42	122
未成年(15-19歲)生育率	千分比	-	6	-	4	-	4	-	5	-	5
初婚者之年齡平均數	歲	31.6	29.0	31.4	28.9	31.7	29.2	31.6	29.3	31.4	29.2
首次生產婦女之平均年齡	歲	-	29.5	-	29.1	-	29.5	-	29.5	-	29.4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											
本國籍	人	3,314	2,913	2,968	2,614	2,967	2,653	2,768	2,484	2,677	2,586
大陸、港澳地區	人	22	236	18	187	22	145	26	170	20	41
外國籍	人	62	249	63	248	66	257	63	261	39	141
初婚率	千分比	31.60	40.54	27.72	36.12	28.00	36.30	26.47	34.86	25.38	32.33
有偶人口離婚率	千分比	9.00	10.00	9.86	10.82	10.06	11.09	10.46	11.61	9.57	10.62
再婚率	千分比	22.43	14.49	20.13	12.29	19.70	12.49	16.87	11.30	14.71	11.26
育齡婦女總生育率	千分比	-	1,145	-	980	-	880	-	830	-	770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服務受益人數	人	121	725	114	738	134	759	139	722	155	751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人婚姻狀況											
未婚	人	8	95	4	107	4	98	9	96	4	80
有偶	人	33	140	32	143	31	162	30	128	40	183
離婚	人	55	229	49	201	51	211	55	211	51	169
喪偶	人	59	476	56	517	61	516	61	513	62	514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各級學校學生數											
國小	人	14,978	13,601	14,404	13,198	14,534	13,244	14,449	13,407	14,275	13,423
國中	人	9,120	7,716	8,536	7,299	7,898	7,069	7,605	6,910	7,397	6,691
高級中等學校	人	3,714	4,295	3,656	4,112	3,501	3,833	3,389	3,515	3,266	3,375
各級學校教師數											
國小	人	836	1,830	834	1,835	834	1,856	823	1,913	822	1,954
國中	人	392	837	376	818	370	789	378	806	391	801
高級中等學校	人	619	870	593	846	581	809	566	804	559	807
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	人	3,630	3,288	3,349	2,960	2,986	2,730	2,663	2,475	2,338	2,252



【109年性別統計圖像】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中輟生人數											
國小	人	5	6	6	4	9	4	6	4	3	5
國中	人	46	46	43	21	44	26	35	30	25	35
原住民中輟生人數											
國小	人	1	-	1	-	2	1	2	1	1	2
國中	人	11	9	9	3	10	2	9	4	8	8
幼兒園幼生數	人	5,737	5,281	6,110	5,617	6,229	5,798	6,940	6,450	7,291	6,786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人數	人	23	1,036	22	1,090	27	1,154	31	1,286	32	1,370
原住民學生人數											
國小	人	500	483	459	453	469	446	486	484	488	515
國中	人	295	276	278	269	273	250	261	229	239	222
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											
國小	人	6,139	5,852	5,941	5,667	5,987	5,890	6,065	6,099	6,197	6,155
國中	人	5,889	5,652	5,534	5,375	5,164	5,240	5,062	5,107	5,009	5,004
特教學校學生數	人	85	44	85	50	72	46	68	46	63	42
國中小特殊教育學生數 (身心障礙類)	人	1,221	663	1,220	629	1,162	593	1,155	591	1,143	629
十五歲以上人口識字率	百分比	99.81	98.65	99.83	98.77	99.85	98.86	99.86	98.95	99.88	99.03
國中校長人數	人	21	9	21	9	19	11	19	11	18	12
國小校長人數	人	76	38	78	36	76	38	72	42	74	40
15歲以上戶籍人口教育程度結構比-大專及以上	百分比	38.89	35.34	39.69	36.01	40.61	36.87	41.50	37.73	42.42	38.63
社區大學學員數	人次	2,706	5,888	2,407	6,054	2,426	6,264	2,401	6,668	2,001	5,398
參與樂齡學習中心活動 人次	人次	29,473	98,826	33,838	108,958	32,215	116,460	27,018	97,859	32,423	108,432
大專院校理工電機教授人數	人	136	22	134	21	135	20
補教業經營管理者人數	人	120	150	126	153	129	157	130	160	133	162
展覽活動參展藝術家人數	人	108	82	99	71	212	191	306	244	236	26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人數	人	7	8	7	8	5	10	4	11	4	11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	人	5,401	810	5,897	848	5,350	986	4,356	766	4,128	746
全般刑案被害人數	人	1,944	1,422	1,679	1,162	1,631	1,186	1,426	1,070	1,555	1,211
少年嫌疑犯人數	人	198	30	228	30	187	17	152	23	121	28
兒童嫌疑犯人數	人	19	-	10	3	11	-	5	2	-	-
違反家庭暴力罪嫌疑犯人數	人	71	7	39	3	40	7	41	8	44	16
性侵害被害人數	人	10	111	1	85	3	52	1	12	12	109
兒少性剝削案件查獲人數	人	-	7	-	2	2	7	-	3	2	10
搶奪案被害人數	人	1	3	-	1	3	2	-	1	1	2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失蹤人口											
發生數	人	378	348	324	327	353	329	322	287	349	354
尋獲數	人	377	349	317	338	349	340	311	303	382	373
原住民失蹤人口											
發生數	人	20	24	10	23	11	17	20	20	9	29
尋獲數	人	21	21	9	28	12	16	17	21	12	28
火災人員傷亡情形											
死亡數	人	5	1	5	1	2	0	1	4	1	1
受傷數	人	1	2	1	2	0	2	3	2	1	1
暴力犯罪被害人數	人	10	16	18	15	8	12	8	7	11	22
性侵害事件通報被害人數	人	17	144	20	154	33	148	28	164	30	182
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人數	人	615	1,485	577	1,470	555	1,449	661	1,505	705	1,564
查獲酒駕嫌疑犯人數	人	1,466	90	1,563	89	1,375	121	1,398	97	1,179	126
地震災害人員傷亡情形	人	-	-	-	-	-	-	-	-	-	-
妨害風化罪嫌疑犯人數	人	17	9	8	3	15	6	24	6	19	2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零歲平均餘命	歲	75.96	82.72	76.01	82.75	76.09	82.94	76.16	83.39
死亡年齡											
平均數	歲	70.6	78.3	71.1	78.2	71.0	78.1	71.7	78.7	71.8	78.3
中位數	歲	75.0	82.0	76.0	82.0	75.0	82.0	76.0	83.0	75.0	83.0
癌症死亡年齡											
平均數	歲	68.6	72.8	69.1	72.0	68.7	71.1	70.0	72.6	69.1	71.4
中位數	歲	71.0	76.0	70.0	76.0	69.0	73.0	71.0	75.0	69.0	74.0
死亡率(所有死亡原因)	人/每十萬人	1,023.8	777.3	1,017.2	780.4	1,017.5	771.3	1,079.6	759.4	1,046.1	788.1
惡性腫瘤死亡率	人/每十萬人	283.2	172.1	278.6	164.8	281.5	190.8	314.6	186.8	298.4	185.5
事故傷害死亡率	人/每十萬人	62.8	23.2	63.0	23.4	61.9	27.4	55.6	24.9	59.9	21.2
蓄意自我傷害(自殺)死亡率	人/每十萬人	23.8	14.0	21.9	11.9	21.4	12.4	25.5	14.0	24.6	14.4
嬰兒死亡人數	人	6	9	6	12	5	6	10	9	3	9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	人	293	202	292	208	293	207	296	200	298	201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	人	341	354	342	358	375	351	343	347	357	349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補助日間照顧服務個案人數											
失智老人	人	6	19	14	27	28	78	29	78	43	90
失能老人	人	33	31	40	50	35	53	26	48	37	70
孕產婦死亡率	人/每十萬人	-	21.29	-	-	-	-	-	-	-	-
孕婦產前檢查之申報件數	件	-	25,601	-	23,394	-	22,522	-	20,611	-	...
45-69歲婦女2年內曾接受乳房攝影篩檢率	百分比	-	32.50	-	31.79	-	...	-	...	-	...
HIV感染人數	人	21	-	17	2	17	1	16	-	17	-

指標項目	單位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男性	女性								
18歲以上人口的吸菸率	百分比	31.7	2.9	27.4	2.5	30.7	3.9
新生兒死亡人數	人	4	5	4	7	3	5	7	6	2	7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環保志義工人數	人	3,685	5,286	3,685	5,286	3,719	5,316	3,607	5,330	3,506	5,127
現有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	個	1,827	1,170	2,358	1,811	2,509	2,043	2,586	2,000	2,669	2,040
環保人員數	人	679	191	685	194	688	206	724	219	727	214
廢棄物清理人員數	人	629	137	640	131	640	146	660	153	661	148
旅行業從業人員數	人	116	173	144	197	148	209	132	201	114	149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教師人數	人	10	4	9	5	9	5	9	6	9	5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在學學生人數	人	277	131	272	129	256	121	280	110	287	103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畢業學生人數	人	64	38	70	29	56	42	59	34
消防人力	人	315	70	346	67	353	62	363	62	393	68
義消人數	人	532	19	521	18	592	289	601	308	596	341
持有汽車駕照	人	189,261	130,268	190,215	132,329	190,594	133,442	190,777	134,879	192,076	137,214
持有機車駕照	人	203,459	139,632	203,335	140,695	203,004	141,760	201,027	143,171	201,678	145,389
汽車所有人	人	100,550	95,075	101,147	96,403	101,832	97,425	102,262	98,472	102,647	99,413
機車所有人	人	163,515	149,901	163,387	150,198	163,939	151,072	164,092	150,855	165,061	151,750

附錄 2 性別統計指標定義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

指標項目	定義
縣長選舉投票率(百分比)	選舉苗栗縣長時之投票人數占選舉人數百分比。
現有區域立法委員人數(人)	苗栗縣政府單一選區選舉產生立法委員之現有人數。
現有縣議員人數(人)	苗栗縣政府各選區選舉產生縣(市)議員之現有人數。
現有鄉鎮市長人數(人)	苗栗縣政府由各行政區選舉產生鄉鎮市長之現有人數。
年底公教人員數(人)	苗栗縣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正式編制內職(教)員數。
村里長候選人人數(人)	由苗栗縣各選舉區選舉產生村里長之候選人數。
村里長當選人人數(人)	由苗栗縣各選舉區選舉產生村里長之現有人數。
縣長候選人人數(人)	由苗栗縣選舉產生縣長之候選人數。
縣長當選人人數(人)	由苗栗縣選舉產生縣長之現有人數。
農會理事人數-上級農會(人)	設立於苗栗縣農會團體之理事人數。
農會理事人數-基層農會(人)	設立於苗栗縣鄉鎮市區農會團體之理事人數。
農會監事人數-上級農會(人)	設立於苗栗縣農會團體之監事人數。
農會監事人數-基層農會(人)	設立於苗栗縣鄉鎮市區農會團體之監事人數。
各地方政府簡任(派)公務人員人數(人)	指於苗栗縣政府及所屬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公立學校擔任組織法規所定編制內職務支領俸給之簡任(派)文職人員。但不包括各級民意代表及公立學校教師。所屬公務人員簡任(派)公務人員統計範圍僅包括：1.行政機關 2.公營事業機構 3.衛生醫療機構 4.各級公立學校職員等四類。
性平會委員比率	本府性平會之男性(女性)委員之比率。
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人數	設立於本縣(市)社區發展協會之理事長人數。
鄉鎮市民代表人數(人)	由本縣各行政區選舉產生鄉鎮市民代表之現有人數。

指標項目	定義
年底公教人員平均年齡(歲)	本府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正式編制內職(教)員年底之平均年齡。
苗栗縣政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情形(人)	本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情形。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

指標項目	定義
勞動力人口(千人)	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可以工作之民間人口，包括就業者與失業者。
勞動力參與率(百分比)	係指勞動力占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之百分比。 (勞動力人口數/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勞動力參與率-國中及以下(百分比)	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 (國中及以下勞動力人口數/國中及以下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勞動力參與率-高中(職)(百分比)	高中(職)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 (高中(職)勞動力人口數/高中(職)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勞動力參與率-大專及以上(百分比)	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勞動力參與率。 (大專及以上勞動力人口數/大專及以上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數)×100
就業人口(千人)	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1)從事有酬工作(不論時數多寡)，或每週工作 15 小時以上之無酬家屬工作者；(2)有工作而未做之有酬工作者；(3)已受僱用領有報酬但因故未開始工作者。
失業率(百分比)	指失業人口占勞動力之百分比。失業者係指在資料標準週內年滿 15 歲同時具有下列條件者：無工作；隨時可以工作；正在尋找工作或已找工作在等待結果。此外，尚包括等待恢復工作者及找到職業而未開始工作亦無報酬者。(失業人口數/勞動力人口數)×100
失業率-國中及以下(百分比)	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失業率。 (國中及以下失業人口數/國中及以下勞動力人口數)×100
失業率-高中(職)(百分比)	高中(職)程度者之失業率。 (高中(職)失業人口數/高中(職)勞動力人口數)×100
失業率-大專及以上(百分比)	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失業率。 (大專及以上失業人口數/大專及以上勞動力人口數)×100
現有公司登記家數(負責人性別)(家)	指依公司法規定，期底已辦理公司登記之代表公司之負責人。

指標項目	定義
產業及社福外籍勞工人數(人)	1.產業外籍勞工人數是指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8 款及第 10 款規定之海洋漁撈工作、製造工作、營造工作、屠宰工作之人數。 2.社福外籍勞工人數是指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9 款規定之家庭幫傭工作、機構看護工作、家庭看護工作、外展看護工作之人數。
低收入戶-人數(人)	指低收入戶家庭列冊人數。低收入戶係指經申請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符合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以下，且家庭財產未超過中央、直轄市主管機關公告之當年度一定金額者。
低收入戶-戶數(戶長性別)(戶)	指低收入戶之戶數(以戶長性別區分)。低收入戶係指經申請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符合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以下，且家庭財產未超過中央、直轄市主管機關公告之當年度一定金額者。
原住民低收入戶-人數(人)	指原住民低收入戶家庭列冊人數。
原住民低收入戶-戶數(戶長性別)(戶)	指原住民低收入戶之戶數(以戶長性別區分)，其中原住民戶之認定如下：1.戶長為原住民者視為原住民戶(以戶長性別區分)。2.戶長非原住民，如戶內原住民人口數較多時則判定為原住民戶。如原住民與非原住民之人口數相等時，則以年齡較長者是否具原住民身分判定為原住民戶或非原住民戶。
身心障礙人數(人)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之人數。
身心障礙者占總人口比率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之人數占總人口數比率。
列冊需關懷之獨居老人人數(人)	係指本府認定年滿 65 歲以上獨自居住、或同住者無照顧能力、或經需關懷之老人。
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數(人)	指符合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 5 條及第 7 條規定者得參加農民健康保險為被保險人之人數。
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數(人)	指符合勞工保險條例第 6 條至第 9 條及第 9 條之 1 規定者應參加勞工保險為被保險人之人數。
老農福利津貼核付人數(人)	指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第 3 條及第 4 條的規定，申請老年農民福利津貼並經勞保局核付之人數。
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實際進用人數(人)	實際進用身心障礙者之人數，以當月 1 日參加公勞保人數為準，但被裁減、資遣或退休而仍參加保險者不予計列。

指標項目	定義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次(人次)	係指依「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給辦法」補助之人次。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次(人次)	係指依「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給辦法」補助之人次。
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補助人數(人)	依相關規定接受教育補助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學生人數。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人)	係指依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之發放人數。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受照顧人次(人次)	係指依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發給辦法之發放人次。
特殊境遇家庭戶數(家長性別)(戶)	符合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或認定身分之家庭。
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志工人數(人)	由苗栗縣勞社處主管並依據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參與志願服務工作之社會大眾。
列冊遊民人口(人)	係指列冊管理並提供相關服務之遊民人數。
營利事業家數—按負責人、代表人或管理人性別(人)	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五章第二十八條辦理營利事業稅籍登記公司行號之負責人、代表人或管理人。
工會會員人數(人)	指以勞工身分加入工會者。
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初次核付人數	就業保險實計保險給付育嬰留職津貼初次核付人數。
外籍勞工人數(人)	外國人受聘僱於本縣從事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第 1 項第 8 款至第 10 款規定之工作。
房屋稅開徵戶數(戶)	本縣當年度房屋稅開徵戶數。
地價稅納稅義務人數(人)	本縣當年度地價稅納稅義務人數。
使用牌照稅納稅義務人數(人)	本縣當年度使用牌照稅納稅義務人數。
領有合格保母人員技術士發證數(張)	本縣當年度領有合格保母人員技術士發證數。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

指標項目	定義
戶籍登記人口數(人)	指在苗栗縣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

指標項目	定義
人口增加率(千分比)	某一特定期間人口增加數對前期人口數之比率，又稱人口成長率。
人口年齡結構-幼年人口比率(百分比)	指 0-14 歲的人口占總人口之百分比。
人口年齡結構-青壯年人口比率(百分比)	指 15-64 歲的人口占總人口之百分比。
人口年齡結構-老年人口比率(百分比)	年齡 65 歲以上的人口占總人口比率。
人口年齡結構-老年人口比率(百分比)	年齡 65 歲以上的人口占總人口比率。
出生登記數(人)	戶籍當年出生登記人口數。
粗出生率(千分比)	每千人中出生人口之比率。
死亡登記數(人)	戶籍當年死亡登記人口數。
粗死亡率(千分比)	每千人中死亡人口之比率。
遷入數(人)	戶籍遷入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入人數)。
遷出數(人)	戶籍遷出登記人口數(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出人數)。
15 歲以上婚姻結構-未婚(人)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未婚人口數。
15 歲以上婚姻結構-有偶(人)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有偶人口數。
15 歲以上婚姻結構-離婚(人)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離婚人口數。
15 歲以上婚姻結構-喪偶(人)	戶籍登記當年底 15 歲以上喪偶人口數。
原住民人口數(人)	凡依戶籍法規定具有戶籍註記之現住原住民人口。
平地原住民(人)	指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平地原住民」者。
山地原住民(人)	指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並在其戶籍資料註記「山地原住民」者。
外籍配偶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人)	指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入境之人數(登記數)。
未成年(15-19 歲)生育率(百分比)	指當年內每一千位 15 歲至 19 歲年齡組育齡婦女之平均活產數。

指標項目	定義
初婚者之年齡平均數(歲)	指當年初次結婚者之平均年齡。
首次生產婦女之平均年齡(歲)	生第一胎婦女之平均年齡。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本國籍(人)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本國。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大陸、港澳地區(人)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大陸及港澳。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大陸、港澳地區(人)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大陸及港澳。
結婚人數按原屬國籍-外國籍(人)	係指結婚當事人雙親之原國籍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前之國籍歸屬為東南亞及其他國家。
初婚率(千分比)	係指特定期間初婚之新郎(新娘)人數對同期期中可婚之未婚男性(女性)人口的比率。
有偶人口離婚率(千分比)	係指特定期間離婚之男性(女性)人數對同期期中之有偶男性(女性)人口的比率。
再婚率(千分比)	係指特定期間再婚之新郎(新娘)人數對同期期中之離婚、喪偶男性(女性)人口的比率。
育齡婦女總生育率(千分比)	係指一個假設世代的育齡婦女按照目前的年齡別生育水準，在無死亡的情況下，渡過其生育年齡期間以後，一生所生育的嬰兒數或生育率；為育齡婦女五歲年齡組別生育率加總後乘五而得。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服務受益人數(人)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措施之受益人數，包含緊急生活扶助、傷病醫療補助、法律訴訟補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之受益人數。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人婚姻狀況-未婚(人)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措施之申請人未婚人數。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人婚姻狀況-有偶(人)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措施之申請人有偶人數。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人婚姻狀況-離婚(人)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措施之申請人離婚人數。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人婚姻狀況-喪偶(人)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扶助措施之申請人喪偶人數。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

指標項目	定義
各級學校學生數-國小(人)	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學生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
各級學校學生數-國中(人)	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之學生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
各級學校學生數-高級中等學校(人)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學生數，包括普通科、專業群(職業)科、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及進修部(學校)之學生。（配合「高級中等教育法」實施，本指標項目自 103 學年度起始有資料。）
各級學校教師數-國小(人)	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教師數(含校長)。
各級學校教師數-國中(人)	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之教師數(含校長)。
各級學校教師數-高級中等學校(人)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數(含校長)。（配合「高級中等教育法」實施，本指標項目自 103 學年度起始有資料。）
各級學校教師數-高級中等學校(人)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數(含校長)。（配合「高級中等教育法」實施，本指標項目自 103 學年度起始有資料。）
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人)	凡就讀於公私立國中小學之新移民子女人數。新移民子女學生：係指學生父母中之 1 人持有有效外僑居留證、永久居留證或已歸化取得我國國籍之外籍配偶，以及申請入境停留、居留及定居之大陸(含港澳)配偶。
中輟生人數-國小(人)	指國小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中輟生人數-國中(人)	指國中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原住民中輟生人數-國小(人)	指具原住民身份的國小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按學年度)。
原住民中輟生人數-國中(人)	指具原住民身份的國中學生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 3 日以上或轉學生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按學年度)。
幼兒園幼生數(人)	苗栗縣各公私立幼兒園之幼生數。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人數(人)	苗栗縣政府教育局(處)審核通過之園長數、教師數、教保員人數及助理教保員人數。

指標項目	定義
原住民學生人數-國小(人)	公私立國民小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之原住民學生數。
原住民學生人數-國中(人)	公私立國民中學(含附設但不含特殊教育學校)之原住民學生數。
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國小(人)	國小學生視力不良人數。視力不良指一眼視力在 0.9 以下。
裸視視力不良學生數-國中(人)	國中學生視力不良人數。視力不良指一眼視力在 0.9 以下。
特教學校學生數(人)	特殊教育學校(含專設及附設)之學生數，包括高中部、高職部、國中部、國小部及幼兒部。
國中小特殊教育學生數(人) (身心障礙類)	就讀於國中小特教學校及一般學校特殊班之學生人數。
十五歲以上人口識字率 (百分比)	苗栗縣指 15 歲以上識字人口占 15 歲以上總人口之比率。
國中校長人數(人)	苗栗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之校長人數。
國小校長人數(人)	苗栗縣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校長人數。
15 歲以上戶籍人口教育程度結構比- 大專及以上(百分比)	15 歲以上戶籍人口受大專及以上教育者占 15 歲以上戶籍人口之比率。大專以上教育程度者係包括專科(二、三年制及五年制後二年)、大學院校、研究所之畢業人數及肄業人數。
社區大學學員數(人)	參與自辦或委辦社區大學之人數。
參與樂齡學習中心活動人次(人次)	參與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舉辦活動之人數。
大專院校理工電機教授人數(人)	本縣境內大專院校理工電機科系教授人數。
補教業經營管理者人數(人)	本縣補教業經營管理者人數。
展覽活動參展藝術家人數(人)	本縣文化觀光局舉辦展覽活動參展藝術家人數。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人數(人)	本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人數。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

指標項目	定義
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人)	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總人數。
全般刑案被害人數(人)	指因刑事案件遭致體傷、殘廢、死亡、心靈受傷或財產損失者。
少年嫌疑犯人數(人)	係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 12 歲以上至未滿 18 歲嫌疑犯人數。
兒童嫌疑犯人數(人)	係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未滿 12 歲嫌疑犯人數。
違反家庭暴力罪嫌疑犯人數(人)	家庭成員間故意實施家庭暴力行為(身體、精神或經濟上之騷擾、控制、脅迫或其他不法侵害之行為)而成立其他法律所規定之犯罪，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總人數。
性侵害被害人數(人)	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而為性交之犯罪行為之被害人數。
兒少性剝削案件查獲人數	未滿 18 歲之兒童或少年，因性交易被查獲之人數。
搶奪案被害人數(人)	遭遇搶奪之人數。搶奪罪係指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搶奪他人之動產者，包括普通搶奪罪、加重搶奪罪。
失蹤人口-發生數(人)	失蹤人口之發生數。失蹤人口係指在台設有戶籍，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1)隨父(母)或親屬離家而不知去向；(2)離家出走而不知去向；(3)意外災難(例如海、空、山等災難)；(4)迷途走失；(5)上下學未歸而不知去向；(6)智能障礙走失；(7)精神疾病走失；(8)天然災難(例如水、火、風、震等災難)；(9)其他失蹤不知去向。
失蹤人口-尋獲數(人)	失蹤人口之尋獲數。 尋獲數＝尋獲當年(月)數＋尋獲以前年(月)數。
原住民失蹤人口-發生數(人)	原住民失蹤人口之發生數。失蹤人口係指在台設有戶籍，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1)隨父(母)或親屬離家而不知去向；(2)離家出走而不知去向；(3)意外災難(例如海、空、山等災難)；(4)迷途走失；(5)上下學未歸而不知去向；(6)智能障礙走失；(7)精神疾病走失；(8)天然災難(例如水、火、風、震等災難)；(9)其他失蹤不知去向。
原住民失蹤人口-尋獲數(人)	原住民失蹤人口之尋獲數。尋獲數＝尋獲當年(月)數＋尋獲以前年(月)數。

指標項目	定義
火災人員傷亡情形-死亡數(人)	指因火災而死亡的人數，死亡人數係指火災當場死亡或受傷於 14 日內死亡者；另車輛火災發生原因係車輛行進間發生車禍而造成人員死亡者，不列入火災死亡統計。
火災人員傷亡情形-受傷數(人)	指因火災而受傷的人數，受傷人數係指無論其受傷嚴重程度均計算在內，含受傷後逾 14 日死亡者；另車輛火災發生原因係車輛行進間發生車禍而造成人員受傷者，不列入火災受傷統計，其他非車禍火災造成人員受傷，皆應列入火災受傷統計。
暴力犯罪被害人數(人)	遭遇暴力犯罪之被害人數。暴力犯罪包括故意殺人、擄人勒贖、強盜、搶奪、重傷害、重大恐嚇取財及強制性交。
性侵害事件通報被害人數(人)	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而為性交之犯罪行為，地方政府主責機關接獲通報被害人數，在同一年度中，同一人不論通報多少次算 1 次。
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人數(人)	家庭暴力防治法所稱家庭暴力者，謂家庭成員間實施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行為，地方政府主責機關接獲通報被害人數，在同一年度中，同一人不論通報多少次算 1 次。
查獲酒駕嫌疑犯人數	指查獲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14 條第 2 款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禁止駕駛之人數。
地震災害人員傷亡情形(人)	受地震災害合於中華民國刑法第 10 條第 4 項各款規定或受災傷害必需緊急救護住院治療者。
妨害風化罪嫌疑犯人數(人)	

六、健康、醫療與照顧

指標項目	定義
零歲平均餘命(平均壽命)	假設一出生嬰兒遭受到某一時期之每一年齡組所經驗之死亡風險後，他們所能存活的預期壽命。
死亡年齡-平均數(歲)	平均死亡年齡。
死亡年齡-中位數(歲)	死亡年齡中位數。
癌症死亡年齡-平均數(歲)	因癌症死亡之平均年齡。
癌症死亡年齡-中位數(歲)	因癌症死亡之年齡中位數。

指標項目	定義
死亡率(所有死亡原因)(人/每十萬人)	全年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 (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
惡性腫瘤死亡率(人/每十萬人)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 (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
事故傷害死亡率(人/每十萬人)	全年因事故傷害而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 (全年因事故傷害而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
蓄意自我傷害(自殺)死亡率(人/每十萬人)	全年因蓄意自我傷害(自殺)而死亡人數與總人口之比。 (全年因蓄意自我傷害(自殺)而死亡數÷年中人口數)×10,000
嬰兒死亡人數(人)	活產嬰兒出生後未滿 1 歲即死亡之數目。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實際安置服務人數(人)	指夜間型住宿、全日型住宿、日間照顧、部分時制照顧等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內現有實際服務人數。
長期照護、養護及安養機構實際進住人數(人)	依據老人福利法及老人福利機構設立標準等規定成立之老人長期照顧(長期照護型、養護型、失智照顧型)及安養機構內現有實際照顧人數。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補助日間照顧服務個案人數-失智老人(人)	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補助，白天到日間照顧中心接受照顧，晚上返回家庭照顧之失智老人數。失智老人係指經神經科、精神科等專科醫師診斷為失智症中度以上、具行動能力，且需受照顧之老人。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補助日間照顧服務個案人數-失能老人(人)	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補助，白天到日間照顧中心接受照顧，晚上返回家庭照顧之失能老人數。失能老人係指因疾病引起或老年退化而缺乏生活自理能力者。
孕產婦死亡率	平均每十萬活產嬰兒數中孕產婦死亡數。 [孕產婦死亡數÷活嬰數(出生人數)]×100,000
孕婦產前檢查之申報件數(件)	健保特約產檢醫事服務機構申報懷孕婦女產檢服務案件數。
45-69 歲婦女 2 年內曾接受乳房攝影篩檢率(百分比)	(45-69 歲婦女近兩年曾接受乳房 X 光攝影檢查人數)÷(45-69 歲婦女人口數)×100%
HIV 感染人數(人)	當年我國國人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
18 歲以上人口的吸菸率(百分比)	從以前到現在吸菸累計超過 100 支，且最近 30 天內曾經使用菸品者占 18 歲以上總人口數之百分比。
新生兒死亡人數(人)	出生四週內之嬰兒死亡數。

七、環境、能源與科技

指標項目	定義
環保志義工人數(人)	凡年滿 18 歲之中華民國國民，每星期可提供 3.5 小時以上的服務時間，經甄試合格者，並參加環保署基礎及特殊訓練後，授予志願服務紀錄冊及環保志工證，成為志工隊員之人數。
現有列管公廁之廁所個數(個)	指苗栗縣編有列管編號，並列管建檔督查之廁所個數。
環保人員數(人)	凡苗栗縣各級環境保護單位(含鄉鎮市區廢棄物清理單位)之人員，包括編制內及非編制，惟不包含環保警察、服環保替代役人員及環保志工。
廢棄物清理人員數(人)	苗栗縣直屬或所轄鄉鎮市區之清潔隊(含溝渠隊、水肥隊、資源回收隊等)、垃圾焚化廠、垃圾掩埋場、水肥處理廠內之人員，包含職員、約聘(僱)人員、工員(駕駛、臨時工、技工、工友)、駐衛警察等編制內及非編制內人員。
旅行業從業人員(人)	實際從事旅行業務之旅行社員工人數。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教師人數(人)	苗栗縣各公私立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之教師人數。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在學學生人數(人)	苗栗縣各公私立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之在學學生人數。
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畢業學生人數(人)	苗栗縣各公私立大專校院環境相關科系(所)之畢業生人數。
消防人力(人)	苗栗縣各級消防機關編制內人員數。
義消人數(人)	指政府為運用民力，協助火災預防、災害搶救等消防工作，遴選地方民眾所編組的義務性輔助消防機關，其遴選條件為在當地居住、年滿二十歲、身體健康、熱心公益、十年內未曾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但因過失犯罪或受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之民眾志願擔任之。
持有汽車駕照人數(人)	指當年底持有汽車駕駛執照之人數。
持有機車駕照人數(人)	指當年底持有機車駕駛執照之人數。
汽車所有人(人)	指當年底汽車所有人之人數。
機車所有人(人)	指當年底機車所有人之人數。